

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
成果审核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儋州市农业农村局（盖章）

招标代理单位：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一九年五月

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项目编号：HNRT2019039

代理机构：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19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21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受儋州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对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项目编号：HNRT2019039）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磋商，有关事项如下：

一、磋商项目的名称、用途、采购预算及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性质：

- 1、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 2、项目编号：HNRT2019039
- 3、采购内容：见“用户需求书”
- 4、交付时间：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本次工作任务
- 5、采购预算：1154400.00元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如已三证合一则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18年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7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18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人须具备测绘资质乙级（含）以上资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省外投标人须向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申请测绘资质验证备案，并取得《海南省省外测绘地理信息单位验证登记证》（提供备案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开标时间前7天内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8、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 1、时间:2019年05月13日至2019年05月20日(早上09:00~11:00;下午15:00~17:00, 上班时间);
- 2、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远航大厦北2楼;
- 3、方式:现场报名。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需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社保原件)
售价:人民币450元/套(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文件开始时间:2019年5月24日09:30至10:00(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 2、开标时间:2019年5月24日10:00(北京时间);
- 3、开标地点: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远航大厦北2楼。

五、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儋州政务网。

六、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 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儋州市文化北路1号

地 址: 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远航大厦北2楼

联系人: 徐先生

联系人: 文工

电 话: 0898-23311532

电 话: 0898-6650063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儋州市农业农村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
进行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
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货物及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按照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4、投标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机构按国家相关部门的规定标准向中标方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共计人民币：壹万陆仟贰佰叁拾伍元整（小写：¥16235.00元）。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采购代理提出书面质疑，逾期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同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

行承担。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报价

12.1 投标人须以保证优质的货物质量为目标，不得恶意低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的中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每个参与磋商的供应商**¥5000.00元**。

14.2 磋商保证金应在 2019 年 5 月 24 日 10:00 前划入或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同时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编号。如供应商磋商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响应文件。

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

户 名：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账 号 3923 0188 0002 28519

1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2 落选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5、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5.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

15.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规定处签字，并逐页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二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密封一份），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项目编号：HNRT2019039 注明：“请勿在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6.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磋商活动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8、开标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开标时，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8.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8.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其余专家成员2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基准价 / 报价）× 价格权值

20.8.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项/商务项	价格项
------	---------	-----

权重	80%	20%
----	-----	-----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基准价 / 报价） \times 价格权值；
- 4、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21、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1.4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送回我司，我司将根据法律法规依法公告；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款“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活动结束后退还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2、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 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 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2.1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

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录。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2.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2.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2.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2.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附表 1)

(一)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项目编号：HNRT2019039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报价人		
			1#	2#	3#
1	报价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第一章报价人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60 天）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5	服务期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合格/不合格）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表 2)

(二)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报价部分 (20分)	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20% × 100。 其中: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注: 按财库〔2011〕181号文件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该项评审。提供承诺及有效的证明材料, 未提供者不得分。	20
2	商务部分 (30分)	项目人员配置 (15分) 1、项目负责人(5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专业高级(含)以上职称资格的得5分, 否则不得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2、项目组人员(10分): 应配备10名具有测绘、农业、土地规划、土地信息工程等相关专业职称的技术人员得10分, 每少1人扣1分, 直至扣到0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15
		相关业绩证明 (15分) 2017年至今投标人承担两区划定等类似项目, 一个得3分, 满分得15分。 证明材料: 以上项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 资料不全不得分。	15
3	技术部分 (50分)	总体思路 (10分) 根据对本项目技术要求、项目特点的理解和符合情况, 内容是否齐全, 工作思路是否清晰、合理, 技术方法是否科学、合理, 是否具有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关键问题的措施是否有力、得当。评委酌情评分: 7分 ≤ 优 ≤ 10分; 4分 ≤ 良 < 7分; 1分 ≤ 一般 < 4分; 差不得分。	10
		组织实施 (10分) 本项目实施组织方案、项目保障措施、安全技术措施等可行性, 评委	10

	酌情打分：7分≤优≤10分；4分≤良<7分；1分≤一般<4分；差不得分。	
	工期进度（10分） 根据工期进度计划编排进度计划是否清晰、完整、合理等情况评委酌情打分：7分≤优≤10分；4分≤良<7分；1分≤一般<4分；差不得分。	10
	质量控制（10分） 据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质量检查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综合评议，酌情打分：7分≤优≤10分；4分≤良<7分；1分≤一般<4分；差不得分。	10
	合理化建议（10分）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重点和难点进行客观具体分析后提出的具有建设性和可行性的建议进行综合评定，酌情打分：7分≤优≤10分；4分≤良<7分；1分≤一般<4分；差不得分。	10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 2、项目编号：
- 3、交付时间：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本次工作任务。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5、付款方式：根据采购双方商定的结算方式付款。

二、项目简介

依据《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技术规范》、《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数据库规范》、《海南省“两区”划定技术规程实施细则》及《海南省水稻生产功能区和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与检查验收技术方案》，结合“两区”划定数据库成果质量检查软件等相关软件对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数据库等成果进行审核。以确保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质量符合国家及海南省“两区”划定技术规范。

三、项目工作内容及要求

1. 工作依据

(1) 《海南省农业厅 海南省国土资源厅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审定并印发海南省水稻生产功能区和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的请示》（琼农发〔2017〕67号）；

(2)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水稻生产功能区和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方案的通知》（琼府办〔2017〕166号）；

(3) 《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技术规程（试行）》（农计发〔2017〕99号）；

(4)《农业部关于印发〈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数据库规范(试行)〉的通知》(农计发〔2018〕2号)；

(5)《海南省“两区”划定技术规程实施细则》；

(6)《海南省水稻生产功能区和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与检查验收技术方案》(琼农办〔2018〕98号)；

2. 资料准备

作业单位完成“两区”划定工作后,准备好“两区”成果资料并交由甲方,由甲方提供成果资料开展“两区”成果审核工作,准备的资料主要包括:

(1)“两区”数据库成果;

(2)文本资料:包括相关工作文件、宣传培训、培训材料、工作方案、技术设计等;

(3)基础资料:包括土地利用现状调查资料、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行政区划境界数据、国有农场确权成果、“多规合一”相关资料、地理国情橡胶普查成果、农垦土地清查数据、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成果、基础资料申请文件及资料来源文件等。

3. 开展审核工作

(1)审核内容:

①管理要素,主要检查“两区”组织过程的合理性。

②资料质量,主要检查申请文件及资料来源文件等相关文件的齐全性;采用的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时效性。

③成果一致性,主要检查“两区”数据库成果与“多规合一”信息数字化管理平台的一致性。

(2)审核方法:

采用内业查阅的方式,核查“两区”相关工作文件、宣传资料、培训材料的规范性和齐全性,组织过程的合理性;核查资料申请文件及资料来源文件是否齐全,采用的基础资料是否真实、合法和有效;登录海南省“多规合一”信息数字化管理平台,审核“两区”数据库成果与各部门规划信息的一致性。

4. 资料整理与出具报告

通过审核工作,对审核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归类汇总,及时反馈作业单位整改,并依据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情况,编写市县“两区”成果审核报告。

四、工作成果

工作成果主要为整改建议、审核报告等，数量为一式叁份。

五、工作要求

工作质量目标：合格。

- 1、接受并配合采购人的技术审查及相关巡视、检查；
- 2、负责相关技术方案的拟定，参加项目各阶段的汇报会和评审会，并负责对相应成果进行汇报；

六、其他要求

- 1、工期：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本次工作任务。
- 2、为避免出现供应商为达到成交目的而刻意削价竞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为此当供应商报价低于预算金额的90%(含)，则签订合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成交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并且合同不再设定预付款项；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预算金额的80%(含)或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报价的，则供应商应当在评标现场的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低价竞标的佐证依据，该等佐证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获得评审小组审核通过，若供应商不按时提供或提供的佐证文件未能通过评审小组评审，均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 3、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成交人不按响应文件或合同内容要求执行，无法满足于项目实施标准要求、偷工减料、降低质量标准、超过工期等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严肃处理。
- 4、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服务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响应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任何形式的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所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没收其谈判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项目（项目编号:HNRT2019039）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意见。

（具体条款由甲、乙双方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进行协商。）

一、 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二、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 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或服务）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乙方的响应文件和询标时乙方的书面承诺（如有）;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五、 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柒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备案。

甲方： _____ (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 (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章)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港澳大道远航大厦北2楼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1、价格部分

1.1、开标一览表

1.2、投标函

1.3、报价明细表

2、资格要求

2.1、符合“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2.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4、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2.5、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符合性文件（如有）

3、技术部分

3.1 规格、技术响应表

3.2 技术方案及其他技术证明材料

4、其他部分（选择提供）

4.1、中小企业声明函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4.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4.4、其他资料（如有）

表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内容	合计价格 (金额单位：元)	备注
1		
2		
3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大小写一致）		(小写)：	
		(大写)：	
工期			

报价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服务的费用，如果投标方采用进口设备，可以报免税价，招标方负责提供免税进口手续，投标所报价格须包含运输、保险、清关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2、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3、投标总报价超过该包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表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表 4、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融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评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签章）

受托人 _____（签名）

委托单位 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5、规格、技术指标响应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设备/项目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投标人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报价人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投标人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用户需求书”中列出所投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表 6、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天然橡胶生产保护区划定成果审核项目
招标编号：HNRT2019039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设备/项目	品牌型号	规格及技 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投标报价合计（人民币/元）：								

-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如投标人自有格式，可自行编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表 7、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表 8、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表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表 10、其他资料